

# 商丘市梁园区农业农村局 2026 年中央财政小麦促弱转壮补助项目 飞防合同

甲方：商丘市梁园区农业农村局

乙方：宜昌农田管家无人机科技有限公司

双方经协商一致，同意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定本合同（以下简称：“合同”）：

## 一、合同文件

下列关于商丘市梁园区农业农村局 2026 年中央财政小麦促弱转壮补助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1) 合同条款及其前附表；
- (2) 乙方提交的招标响应文件；
- (3) 招标响应报价表；
- (4) 服务承诺；
- (5) 中标通知书；
- (6) 双方商定的其他必要文件。

## 二、合同范围和条件

本合同的范围和条件应与上述合同文件的规定相一致。

## 三、防治要求及防治数量

1、药剂商品名称规格及每亩使用剂量：含氨基酸水溶肥料：氨基酸 $\geq 100\text{g/L}$ 、  
镁 $\geq 30\text{g/L}$ 、Cu+Fe+Mn+Zn+B $\geq 3\text{g/L}$ 。亩用量 30 克(登记小麦)；0.01%14 羟基芸  
苔素甾醇可溶液剂 10 克(登记小麦)；25%己唑醇悬浮剂亩用量 10 克(登记小麦)；  
99%磷酸二氢钾 50 克。

2、技术要求：施药均匀，不漏喷（障碍物周围 2 米除外）、不重喷；施药  
后 7 天内不产生药害。乙方保证按投标文件承诺投入本项目的服务质量进行服  
务，其中：无人机施药液亩药液量不低于 2L，飞行速度 5-7 米/秒，飞行高度不  
超过农作物以上 3 米。



3、第三方监管：乙方应按第三方监管机构对作业地点、作业轨迹、速度、高度、每亩喷药液量等技术要求的参数进行监管。

#### 四、合同金额

根据上述合同文件要求，本合同的总金额（大写）总计为肆佰贰拾万零叁佰陆拾元整人民币（¥4200360.00元）。

#### 五、付款条件

1、付款方式：合同签订生效且项目单位人员及设备进场具备实施条件后3个工作日内支付采购合同的60%作为预付款；项目出具验收报告后，支付剩余合同总金额的40%。

2、乙方需提交如下单据：

2.1、由中国税务部门统一监制的、正式的发票，发票金额为合同总金额；

2.2、甲方出具的有指定人签字并加盖公章的验收回执原件一份。

2.3、如遇特殊天气，不能作业，乙方提出书面文件通知甲方，双方协商解决，按实际作业面积支付。

#### 六、防控面积、交货时间、地点

本项目预计总防控面积为42.6万亩，采购预算总金额为426万元，控制单价为10元/亩；经过综合评定，中标单价为9.86元/亩，中标总额为420.036万元。本合同完成时间：2026年4月6日—4月15日（如遇特殊天气，不能作业，乙方提出书面文件通知甲方，双方协商解决，按实际作业面积支付）。

防治地点：梁园区8个乡镇，具体防治区域由乡镇指定。

防治面积：42.6万亩。

梁园区农业农村局2026年中央财政小麦促弱转壮防控面积分配表

乡（镇）	分配防治面积（万亩）
双八镇	3.6
刘口镇	4.4
李庄镇	7.9
谢集镇	6.1
王楼镇	4.6
观堂镇	5.9



水池铺镇	5.0
孙福集乡	5.1
合计	42.6

七、验收：验收单位：商丘市梁园区农业农村局。

八、合同纠纷的处理

本合同完成交付验收后所发生的合同纠纷，由采购代理机构全权委托甲方直接与乙方进行处理。

九、合同生效及其他

本合同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本合同一式六份，甲方四份、乙方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印章）：梁园区农业农村局

法人或甲方代表（签字）： 杨慧

电话：16637009810

签订日期：2026年4月4日

乙方（印章）：宜昌农田管家无人机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或乙方代表（签字）： 颜新法

电话：13264655000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峡东城试验区支行

账号：17333301040007437

签订日期：2026年4月4日